

# 招标文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高县电子政务外网**IPV6**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N5115252023000103**

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宜宾市政府采购中心高县分中心共同编制

**2023年12月06日**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宜宾市政府采购中心高县分中心（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委托，拟对高县电子政务外网IPV6升级改造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采购项目编号：N5115252023000103

## 二、采购项目名称：高县电子政务外网IPV6升级改造项目

## 三、招标项目简介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推进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规模部署行动计划》，结合的实际情况，优化网络模式，实现IPv6升级与互联网管理的一体化统一效果。高县人民政府拟对电子政务IPV6升级改造项目进行采购。

##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所有采购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无

##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http://www.ccgp-sichuan.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采购一体化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采购一体化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采购一体化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400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及签章服务电话：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 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免费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 八、本投标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件，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四川政府采购网—金融服务平台，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 十、联系方式

### 采购人：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址：四川高县宜宾市高县庆符镇兴盛路152号

邮编：645154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18284894267

### 代理机构：宜宾市政府采购中心高县分中心

地址：四川省宜宾市高县庆符镇正大路

邮编：645154

联系人：熊女士

联系电话：0831-5410676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p>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p> <p>采购包1：3,264,500.00元</p> <p>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p>详见第三章。</p> <p>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3	评标方法	<p>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p> <p>（详见第五章）</p>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p>采购包1：不接受联合体</p>
5	落实节能、环保、无线局域网	<p>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p> <p>4.响应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按《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要求优先采购。</p>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p> <p>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p>

7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p>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p>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p> <p>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p> <p>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p>
8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0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收取
11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3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4	中标通知书	<p>采购结果公告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p> <p>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p>
15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p>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p> <p>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p>
16	进口产品	不允许（实质性要求）
17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否
18	特殊情况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材料备查：</p> <p>（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p> <p>（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p> <p>（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p> <p>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p>

19	报价/分值精确度	所有数据项默认最多可输入/展示至小数点后2位，超出小数点位的数值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进行精确。
----	----------	--

## 2.2总则

###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和宜宾市政府采购中心高县分中心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宜宾市政府采购中心高县分中心负责解释。

###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宜宾市政府采购中心高县分中心。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评标委员会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等活动。

## 2.3招标文件

###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投标邀请；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三)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 资格审查；
- (五) 评标办法；
- (六) 投标文件格式；
- (七)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2.4投标文件

####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2.4.2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2.4.3 投标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 **2.4.4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成功提交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始时间前，投标人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参与开标。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2.5.3 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2.5.4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 **2.5.5 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

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6.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 **2.6.2.1 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 **2.6.2.2 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2.6.3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2.6.4 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 **2.6.5 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5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宜宾市政府采购中心高县分中心参与协助履约验收工作。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严格按照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内容及投标文件所列的技术参数，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等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以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为准。

### 11) 履约验收标准: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要求,以及本项目合同、招标文件及承诺约定进行验收。

###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 2.6.6 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 2.7 纪律要求

### 2.7.1 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2.7.2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宜宾市政府采购中心高县分中心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宜宾市政府采购中心高县分中心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采购单位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18284894267

地址：高县庆符镇兴盛路152号

邮编：645154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熊女士、罗先生

联系电话：0831-5410676、0831-5415771

地址：四川省宜宾市高县庆符镇正大路

邮编：645154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 3.1 采购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推进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规模部署行动计划》，结合的实际情况，优化网络模式，实现IPv6升级与互联网管理的一体化统一效果。高县人民政府拟对电子政务IPV6升级改造项目进行采购。

### 3.2 采购内容

#### 3.2.1 标的清单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264,5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264,5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IPv6互联网升级改造平台	1.00	445,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	IPv6接入识别与行为管理系统	1.00	389,5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IPv6应用支持与协议交换平台	1.00	357,8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IPV6网络改造服务	1.00	295,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IPV4/IPV6核心网络服务设备	2.00	586,000.00	套	工业	是	否	否	否
6	高性能交换机	30.00	192,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7	普通交换机	251.00	803,2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8	H3C F1000系列防火墙升级授权	4.00	76,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9	H3C F5000系列防火墙升级授权	2.00	12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 IPv6互联网升级改造平台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转换模式: 支持网络层NAT64、NAT46、NAT44、NAT66等模式; 网络转换支持重定向端口和地址, 支持单一IPv6地址的不同端口发布到不同的IPv4服务器;</p> <p>2.▲NAT功能需支持多种转换模式: 地址一对一映射, 地址+端口一对一映射, 地址池多对一映射, 地址池多对多映射功能; 支持地址池: 支持配置不同运营商分别的公网IPv6地址池, 实现内部终端和公网地址池的动态映射绑定; (需提供投标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p>3.负载均衡: 网络转换支持多源负载均衡, 可以设置不同运营商的流量比例和出口; 支持以下负载均衡模式包括稳定模式、根据连接数流量或者源地址负载均衡; 支持就近原则, 不同运营商的应用就近选择运营商链路访问, 支持国家、运营商和地区访问限制;</p> <p>4.流量限速: 支持源地址、目的地址访问限速; 支持应用的流量控制, 可为每个应用分配独立的带宽。也可以为一组应用分配指定共享带宽, 同时支持对外部单个IP访问者限速;</p> <p>5.▲隧道接入: 支持DSLite隧道, 支持GREv6隧道等。支持PPPOE服务, 可以配置多虚拟PPPOE服务, 每个服务有不同的地址池; (需提供投标产品供应厂家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支持该功能的测试报告并加盖公章)</p> <p>6.▲支持图形化的云二层和三层虚拟云组网, 可以配置多个APN隧道服务, 支持PIN+用户名+密码、PIN+用户名+短信、PIN+用户名+微信等认证方式。支持云网2层网桥转发、2层集中转发和3层点对点转发; 支持云组网链路监测: 可以显示云虚拟链路的APN、速率、时延、丢包率、抖动等参数;</p> <p>7.安全防护: 支持2-7层的安全防护能力, 支持应用层主动过滤、网络层安全防护, 支持防火墙级别的安全定义转发; 支持SYN洪水攻击防范、支持扫描包攻击防范、支持HTTP攻击防范、支持单个应用攻击防范; 支持DDoS洪水攻击防范; 可以限制单个应用每秒钟的数据包数目, 新建连接数、最大tcp\udp连接数目; 支持一键锁定功能, 可以锁定外部某个地址一段时间不能访问; 系统支持应用层WEB防护功能, 支持URL过滤, 提交表单关键字过滤等功能;</p> <p>8.▲支持网络域、网络空间设置, 可根据网络域、网络空间图形化配置组网。每个网络空间一个拓扑图展示该网络空间设备拓扑。支持拓扑图导出图片格式, 支持拓扑图缩放和鹰眼功能。拓扑图需要展示网络设备、网关CPE和链路; (需提供投标产品供应厂家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支持拓扑的测试报告并加盖公章)</p> <p>9.支持基于IP、接口、MAC、时间、服务组合的转发定义。支持DNAT转换或者目的地址转换。支持根据转发列表定义认证或者拒绝访问。支持根据转发列表设置访问限制, 包括运营商、国家和区域访问限制, 或者速率限制;</p> <p>10.网络支持独立口、集合口和聚合口。支持双机或多机通过设置网络集群虚拟网络地址提高可用性, 多机集群间可以设置负载均衡或者热备模式。多个集群之间支持联动组, 当一个接口切换时联动其他接口切换主地址。</p>

标的名称: IPv6接入识别与行为管理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系统支持集群式部署，支持同网络管理平台统一配置界面并派发规则。集群中设备支持自定义角色，至少包括：配置服务器、业务服务器、日志服务器，配置服务器支持主备；接入CPE需符合安全接入规范，未经认证的CPE不能接入平台。（需提供投标产品截图以及供应厂家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支持该接入认证规范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p> <p>2.支持当前访问感知功能：在单一界面同时分布显示IPv4/IPv6当前终端访问人数、目标IP、速率流量、城市国家等信息。支持基于地图的目标和来源展示，支持分布显示 IPv4/IPv6过去24小时的链接数、在线终端、速率等趋势图；支持终端类型感知并显示分布饼图，支持终端访问排序。支持应用当前和当天访问排序；</p> <p>3.▲具有性能管理功能和故障告警功能，可以查询设备的性能信息。支持运营商和链路感知，显示不同出口链路流量和不同运营商访问的速率、流量、数据包、时延、抖动等。支持IPv4/IPv6链路的感知，感知IPv4/IPv6链路的带宽的峰值和均值等；（需提供投标产品供应厂家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支持该功能的测试报告并加盖公章）</p> <p>4.支持访问感知分析：支持应用当天、当周、当月访问汇总分析；支持网站当天、当周、当月访问汇总排名；支持目标地址和终端的访问排名。支持导出详细的部分、人员协议访问汇总报告。</p> <p>5.IPv6协议识别：要求支持40个大类和2000种的协议识别，需提供能够覆盖主流互联网应用协议库。支持HTTPS协议识别，支持统计学特征P2P特征数据流识别，可以按照内容特征、域名、dns解析名，服务器ip等定义协议特征。</p> <p>6.IPv6用户访问控制：支持图形化的时间表策略；支持多级别过滤：系统级别、部门级别、策略组级别、用户级别等；可支持白名单和黑名单方式；</p> <p>7.支持用户属性限制：基于用户的每天、每周、每月最大上网流量；tcp连接总数上限；udp连接总数上限；</p> <p>8.▲系统内置数据中心，支持数据上报。可以审计记录终端上下线信息、终端上网日志信息、虚拟身份信息等；（需提供投标产品供应厂家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支持该功能的测试报告并加盖公章）</p> <p>9.▲可以按人、部门、策略、服务等建立带宽规则，控制Internet的流量。针对不同的用户分组、根据协议类型进行带宽分配和流量管理。支持终端类型限制：不同终端类型不同的限制策略；（需提供投标产品供应厂家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支持限速功能的测试报告并加盖公章）</p> <p>10.支持树形按照实际的组织结构设置用户与用户组，支持部门和策略组。可添加更改部门，可移动用户到指定部门。内置web认证服务和Radius认证服务。支持基于IP地址、帐号认证等方式；支持用户名、密码、微信、手机短信等认证；设置不同IP网段不同用户验证方式，Web验证要支持心跳机制，关闭浏览器就离线，设置不同的网段自动归组到不同的部门以及策略组。</p>
---	--

标的名称：IPv6应用支持与协议交换平台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协议转换支持网络层发布、应用层发布、DNS发布三种应用发布模式：支持多种模式：IPv6-IPv4,IPv4-IPv6间灵活的网站翻译，满足多业务互通场景下的访问需求。网站转换支持HTTP到HTTP、HTTP到HTTPS,HTTPS到HTTP,HTTPS到HTTPS等不同转换模式；(需提供投标产品供应厂家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支持IP v 4 和 I P v 6 互转功能的测试报告并加盖公章)</p> <p>2.支持至少2种预置IPv6访问标识模版，支持IPv6网站升级后按需引用IPv6访问标识；</p> <p>3.支持https卸载，支持https证书管理功能，支持在应用发布策略中一键引用https证书；</p> <p>4.提供源应用负载均衡功能，系统支持网络层和应用层的负载均衡。负载均衡算法包括WRR、IPhash、URLhash、根据响应FAIR等；</p> <p>5.支持外链翻译，在单一IPv6用户环境下可以访问IPv6的网站并且没有天窗问题；支持设置单个域名的外链翻译开关功能，支持一键控制全部外链翻译的开关功能；</p> <p>6.▲支持对原站死链的智能优化，如400转200;应用转换支持IPv4与IPv6协议间多种多通道协议的ALG功能，包括SIP、FTP、RTSP等；(需提供投标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p>7.支持网站静态页面、图片、JS文件、CSS文件、视频文件等资源的缓存，为网站提供翻译加速功能。支持设置单一应用是否启动加速。支持设置缓存参数，包括是否增加缓存HTTP头、缓存空间大小、不同状态页面缓存时间，</p> <p>8.支持独立硬件设备存储系统日志，包括应用转发日志、网络转发日志、操作日志、安全日志、统计分析等；</p> <p>9.支持记录外部IPv6地址访问的网络转换日志：包括nat前后的地址、端口；访问的url,开始前后的时间等；支持记录外部IPv6地址访问的应用转换日志：包括转换前后的地址、缓存时间、应用转换的地址、url、流量等；</p> <p>10.支持外部IP访问报告：一段时间内外部IP地址访问的地址汇总，包括来源真实区域地理地址、IP、上下流量、时间；</p> <p>11.▲提供对源站堡垒机管理功能，支持基于web的源站堡垒机和操作日志。支持x-forward配置，在翻译网站应用时可携带客户端真实地址请求源站；(需提供投标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2.支持独立的大屏显示界面，满足大屏显示风格，大屏显示界面至少包括以下信息：在线的内部服务器数目、外部访问IP数目、目前发布的应用速率排序、各种安全事件的分类、外部访问IP的实时流量排序、以地图方式显示攻击和访问的来源等信息。支持在地图上动态显示访问者来源，如国家与城市；</p> <p>13.支持对IPv6网站基于国家、运营商、区域的访问限制。支持自定义外部访问应用的地址段，只有特定的地址段才可以访问该应用；</p> <p>14.支持基于用户或者URL的cc攻击防护。可以设定单个用户访问特定发布的网站在单位时间内最高访问次数，超过该次数锁定一定时间(可定义)；</p> <p>15.▲按国家考核标准，支持双栈应用在线检测，支持同一页面IPv4、IPv6域名一致性、二、三级链接支持度、页面一致性、服务质量对比、页面可显率对比监测功能；(需提供截图以及IPv6监测平台的软件著作权证明具备该能力并加盖公章)</p> <p>16.▲支持应用性能监测和访问异常监测：包括访问平均时延、平均速率、连接数等，也包括4xx等状态占比，以及WEB访问的异常原因。(需提供投标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	--

标的名称：IPV6网络改造服务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提供全县IPv6改造调研及评估，IPv6网络改造设计以及IPv6网络改造分阶段实施，IPv6定制化技术培训，改造后网络巡检服务，应急演练服务，关键时刻保障服务，关键核心设备备件先行保障等相关配套3年服务，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p>2.提供详细的技术方案，方案大纲如下：</p> <p>(1)方案中应对项目背景、政策依据、网络现状、存在的问题和差距进行描述；</p> <p>(2)方案建设需求分析；</p> <p>(3)方案中明确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p> <p>(4)IPv6网络接入与安全平台建设内容；</p> <p>(5)IPv6应用转换平台建设内容描述；</p> <p>(6)网络基础服务平台建设内容；</p> <p>(7)方案中应具备可行的实施方案，包括网络拓扑规划、实施内容、双栈地址规划、边界网络安全等相关内容；</p> <p>(8)方案中包括效益分析、项目实施计划与安排、项目测试、试运营验收、项目培训、技术服务、支持、保修等相关内容。</p> <p>3.提供一年双栈链路安全监测服务，服务内容如下：</p> <p>(1)▲安全平台支持IPv4/IPv6威胁捕捉与诱骗，需提供IPv6 ready证书；</p> <p>(2)支持但不限于火绒、中科网威、科莱、深信服、绿盟、天融信等厂商安全设备蜜罐，提供截图；</p> <p>(3)支持将攻击流量加密牵引到云端蜜网、支持拉取云端蜜罐攻击时间、攻击来源、账号密码、执行命令、下载文件等信息并展示、支持拉取云端SSH、Telnet具体命令、生成文件、支持可视化展示攻击者和云端蜜网节点联系；</p> <p>(4)支持在联网或非联网环境中部署使用，支持计算扫描时长能力；</p> <p>(5)支持将攻击者上传文件传递到沙箱检测，并提供结果，提供截图；</p> <p>(6)▲支持用户通过Web界面灵活编写检测规则识别自定义威胁，提供截图；</p> <p>(7)▲支持对接蜜罐厂商自己的云端情报库，查询攻击IP UA信息、过去30天攻击行为和热力图，提供截图；</p> <p>(8)提供系统API接口，支持三方系统拉取节点地址、状态、攻击列表、攻击IP等信息用于数据分析；</p> <p>(9)支持邮件、多路syslog、钉钉机器人、飞书机器人、企业微信机器人告警通知，支持将告警信息以Web hook形式传递给第三方；</p> <p>(10)▲安全检测服务包括提供与现有安全管理平台的对接并实现风险数据的分析与策略下发，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	---

标的名称：IPV4/IPV6核心网络服务设备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1.基本参数：1U设备，1串口，千兆电口≥6个；内存≥16G，硬盘存储≥1TB；QPS≥8万；双电源支持热插拔；</p> <p>2.▲支持域名注册、审核 workflow，关键配置需要高权限管理员审核后才能生效，支持二级域名自注册；(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关于支持二级域名管理、注册、申请、变更、注销，检测通过截图证明，截图包括测试项目、测试目的、测试步骤、预期结果、测试结果，加盖公章)</p> <p>3.支持丰富的图形化运行报表及自定义报表，所有节点DNS解析实时展示和统计；</p> <p>4.▲支持常用的记录类型，包括但不限于A,AAAA,CNAME,MX,NS,PTR,TXT,SRV,SPF等，对配置的记录支持设置有效期限；支持URL解析跳转；(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p>

1

- 测报告中关于多类型强制解析通过截图证明，包括A,AAAA,CNAME,MX,NS,PTR,TXT,SRV,SPF记录，加盖公章)
- 5.▲支持共享记录，支持A、AAAA记录同PTR的操作联动；(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关于支持记录的联动删除PTR检测通过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 6.支持主辅区一键切换，支持辅区不过期；
  - 7.▲支持IPV4和IPV6数据中心调度策略；(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关于支持IPV4和IPV6数据中心调度策略功能检测通过截图证明，需包括详细的测试步骤、预期结果、测试结果，加盖公章)
  - 8.▲支持智能化的访问调度，支持DNS多种负载均衡算法，支持两级访问调度；(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关于组合算法用例测试、就近性算法测试、全局可用性算法测试，检测通过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 9.▲支持ECS载源；(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关于EDNS携带映射源地址(ECS载源)检测通过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 10.▲提供实时的应用服务器状态监测，除基本探测协议外，还支持FTP、DNS、MYSQL、ORACLE、SNMP等多种探测协议；(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支持14种健康监测方式功能检测通过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 11.▲支持指定域名区解析结果返回固定ISP A记录，并可基于时间策略启用禁用；(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关于支持时间的访问控制自动切换链路功能检测通过截图证明，截图包括测试项目、测试目的、测试步骤、预期结果、测试结果，加盖公章)
  - 12.▲支持账户分权，可设定基于视图、区、权威记录的隐藏/只读/读写权限；(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关于账户权限管理功能检测通过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 13.支持对应用服务同时调用多个健康检测模板，根据应用健康检测结果进行解析调度，对于宕机的应用进行只告警或者不解析的处理；
  - 14.▲支持IPv4和IPv6双栈，支持DDNS,支持DNSSEC；(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关于DNS64功能检测通过截图证明，包括设置前缀、设置后缀、DNS64转换，加盖公章)
  - 15.支持递归超时攻击(Servfail)安全防护，自动控制超时域名的递归查询数量；
  - 16.▲支持0x20、支持对外递归查询的随机端口、随机ID；(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关于DNS 0X20安全防护功能检测通过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 17.支持DNS隧道攻击防护，反射放大攻击防护；(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关于反射放大攻击防护功能检测通过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 18.▲支持SM3国密算法进行DNS数据更新与存储；(需提供具备CMA和CNAS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关于SM3国密算法进行DNS数据更新与存储功能检测通过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 19.支持集中管理微软DNS及AD域，管理服务器可以读取和同步MS AD域(DNS)服务器数据配置，可同时在管理设备和微软服务器上双向对MS DNS进行配置管理。

标的名称：高性能交换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交换容量≥336 Gbps,转发性能≥126 Mpps;</p> <p>2.接口类型: ≥24个10/100/1000 Base-T端口, ≥ 4个万兆SFP端口, 固化一个10KM万兆单模光模块;</p> <p>3.支持GE/10GE端口聚合, 支持动态聚合, 支持跨设备聚合, 单机支持多个端口聚合组, 跨设备最大128个聚合组;</p> <p>4.▲支持堆叠, 可将多台物理设备堆叠为一台逻辑设备;</p> <p>5.支持RRPP快速环网保护协议;</p> <p>6.支持IGMP Snooping及MLD Snooping组播协议 ;</p> <p>7.支持DHCP Server、DHCP Relay、DHCP;</p> <p>8.支持CAR功能, 支持双向端口限速, 支持双向流限速 ;</p> <p>9.支持IPv4/v6静态路由、RIP、RIPng、OSPF功能;</p> <p>10.▲提供三年IPV4/IPV6双栈技术现场服务, 服务内容应包括且不限于(流量分析、安全加固、接入识别、流量回溯、人员定位服务)并形成年度报告,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	---

标的名称: 普通交换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交换容量≥336 Gbps,转发性能≥92 Mpps;</p> <p>2.接口类型: ≥24个10/100/1000 Base-T端口, ≥ 4个千兆SFP端口;</p> <p>3.支持GE/10GE端口聚合;</p> <p>4.支持动态聚合, 支持跨设备聚合;</p> <p>5.支持多个端口聚合组, 跨设备最大128个聚合组;</p> <p>6.▲支持端口进行堆叠, 可将多台物理设备堆叠为一台逻辑设备;</p> <p>7.▲提供三年IPV4/IPV6双栈技术现场服务, 服务内容应包括且不限于(流量分析、安全加固、接入识别、流量回溯、人员定位服务)并形成年度报告,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标的名称: H3C F1000系列防火墙升级授权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配置现有防火墙IPS、URL、AV特征库三年授权或同等配置的防火墙及对应的IPS、URL、AV特征库三年授权;</p> <p>2.▲提供三年现场县及各委办、乡镇病毒查杀服务及安全培训,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标的名称: H3C F5000系列防火墙升级授权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配置现有防火墙IPS、URL、AV特征库三年授权或同等配置的防火墙及对应的IPS、URL、AV特征库三年授权;</p> <p>2.▲提供三年现场县及各委办、乡镇病毒查杀服务及安全培训,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 3.4 商务要求

####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

####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高县

###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中标人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00%。

###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采购设备安装到位并能正常投入使用, 达到合同要求的标准

###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三年

###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①若双方因设备设施质量问题发生争议, 将交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资质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设备设施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 设备设施不符合质量标准的, 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双方对鉴定机构选定意见不一的, 则约定由采购人选择有资质的鉴定机构鉴定, 鉴定费暂由中标人垫付, 根据鉴定结果来确定费用承担者, 如中标人拒绝垫付或不按时垫付, 视为质量不合格。②若合同履行期间, 若双方发生争议, 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 3.5其他要求

1、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需承诺: 提供中标产品参数功能测试, 并进行现场演示, 测试方式及时间地点由采购人指定。2、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需承诺: 中标后提供中标产品售后服务承诺函予采购人。3、投标人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及时向采购人通告本项目供货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度。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 接受采购人的监督。5、本项目采购过程和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风险严格按照采购人的风险控制管理要求执行。

##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 4.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 4.2 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无			

### 4.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无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 5.2 评标委员会

一、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采购一体化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5.4 评标程序

### 5.4.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

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2	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等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2.投标文件报价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3.投标文件技术、商务应答内容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4.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等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5.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内容。	开标一览表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确定3家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适用）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确定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最低评标价法适用）按投标人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

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 5.6.1 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5.6.2 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10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项	详细描述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格式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人的报价分为最高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按以下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3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响应）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p>投标产品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参数要求”的得33分。每有一项重要指标(带“▲”号的参数，共35项，含子项)有负偏离的，扣0.6分，最多扣21分；每有一项（非“▲”号的参数，共60项，含子项）有负偏离的，扣0.2分，最多扣12分。</p> <p>注：针对招标文件中的“▲”号条款技术参数，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指：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的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说明书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资料(有具体要求的以具体要求为准)；针对以上所有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投标产品中的某条“▲”号条款技术参数没有按照以上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该条技术参数在评审中将不予认定。未明确提供证明材料的条款以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响应为准。</p>	33.00	主观	<p>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响应）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p>
详细评审	<p>1.投标的IPV4/IPV6核心网络设备厂商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域名和DHCP相关标准制定，包括基于域名系统（DNS）的IP安全协议认证密钥存储技术要求、IPv6地址编码与管理技术要求-基于DHCPv6的地址租约查询、DHCPv6地址前缀长度配置技术要求、基于域名系统（DNS）的网站可信标识服务技术规范。（共计4条，全部满足得5分，满足3条得2分，满足3条以下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需提供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官网及标准首页截图，加盖公章）；</p> <p>2.投标的IPV4/IPV6核心网络设备厂商具备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出具的域云红枫DDI网络安全审计系统检测报告。（提供报告得7分、不提供不得分，需加盖公章）；</p> <p>3.投标的IPV4/IPV6核心网络设备厂商具有设立及运行域名根</p>			

	履约能力	<p>服务器（L根镜像服务器）资质。</p> <p>（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信部批复信管函得7分、不提供不得分，需加盖公章）；</p> <p>4. 投标的IPV4/IPV6核心网络服务设备厂商，具备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牌匾，具备CMMI3证书，具备中认英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产品名称为核心网络服务设备（服务器）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试验报告。（全部具备并提供证书得4分、提供2条得2分，提供1条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需加盖公章）；</p> <p>5. 投标的IPv6互联网升级改造平台、IPv6接入识别与行为管理系统、IPv6应用支持与协议交换平台产品的设备厂商需提供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检测中心出具的其IPv6产品满足信息过滤(行标-基本级)的检测报告，检测规范符合《信息安全技术信息过滤产品技术要求GA/T698-2014》（基本级）、《信息安全技术通用渗透测试JC/TJ 005-2016》满足得5分，不满足不得分（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6. 投标的IPv6互联网升级改造平台、IPv6接入识别与行为管理系统、IPv6应用支持与协议交换平台产品设备厂商具有涉密甲级资质、CMMI-开发类认证证书（三级或以上）和软件企业证书，全部提供得4分、提供2条得2分，提供1条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7. 投标的IPv6互联网升级改造平台、IPv6接入识别与行为管理系统、IPv6应用支持与协议交换平台产品设备厂商具有ITSS-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二级及以上）、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37.00	客观	<p>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p> <p>商务应答表</p> <p>投标文件封面</p> <p>投标（响应）函</p> <p>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p> <p>开标一览表</p> <p>分项报价表</p>
--	------	--	-------	----	--

		两个证书同时提供的得5分，提供1条得2分，否则不得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比例	说明	关联格式
无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 5.7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 5.8 定标

### 5.8.1 定标原则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认中标供应商，确认后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 5.9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5.10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详见附件: 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分项报价表

##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docx

